

## 第十九篇 設資格以基督為字母，用活神賜生命的靈書寫活信（一）

讀經：

哥林多後書三章三至六節。

在哥林多後書這卷非常深奧的書裡，保羅把自己擺出來，作為為著召會活基督的榜樣。在這卷書信裡，保羅給我們看他的生活，他的生活方式。保羅的生活是所有基督徒的榜樣。

我年輕剛信主時，一再聽見人說，基督是我們的榜樣，我們應該效法祂。我也受教導說，使徒保羅是我們的榜樣。保羅在提前一章十五至十六節說，他是大罪人，是罪人中的罪魁，但他蒙了憐憫，是要作信徒的榜樣、模型。但是，我從來沒有聽人說過，保羅在哥林多後書擺出自己作為我們為著召會活基督的榜樣。

保羅不僅是活基督的榜樣，也是為著召會活基督的榜樣。我們是神的新造，我們的定命就是活基督。不僅如此，我們活基督不僅是為著得救、屬靈、能力或福音工作，更是為著召會。為著召會活基督乃是神指定給祂新造的定命。

### 稱義以至於得生命

基督徒已經失去了為著召會活基督這件事，所以需要有恢復。在宗教改革的時候，路德馬丁恢復了因信稱義。靠著神的恩典，路德願意冒著生命的危險，恢復因信稱義的真理。客觀的因信稱義可以比作雞皮，並不是雞肉。照羅馬書和加拉太書來看，因信稱義必定有個結果。這兩卷書啟示，因信稱義是要得生命。這就是說，稱義的目的是生命。稱義不該是孤立的，稱義必須帶進生命的結果。

士文克非爾（Caspar Schwenckfeld）看見，稱義必須帶進生命的結果。我們可以把祂看作是不僅摸著聖經中啟示的『皮』，更是開始看見皮下面之『肉』的人。有一天我很驚訝，得知士文克非爾曾用過我們今天說到生命時所用的幾個辭。他甚至說到賜生命的靈。我題到路德和士文克非爾這兩個人，我的重點乃是說，主所要恢復的不僅是皮—一些基要的道理；主更要恢復神話語中皮下面的肉。

### 基督是滋養我們的分

在本卷生命讀經第十七篇信息裡，我曾經指出，聖經的真理可以比作雞的毛、皮、肉。譬如，我們讀林前一章時，可能會注意毛，而忽略了肉。保羅在林前一章十二節說，『我是說，你們各人說，我是屬保羅的，我是屬亞波羅的，我是屬磯法的，我是屬基督的。』在這節經文裡，我們所有的是毛，不是肉。讀林前一章的人時常注意這節經文裡的毛，卻忽略了九節的肉。保羅在九節說，『神是信實的，你們乃是為祂所召，進入了祂兒子我們主耶穌基督的交通。』許多讀林前一章的人，不太注意這節經文和其中所包含的肉。還有一些人可能讀了這節經文，卻對交通一辭的領會不毅。他們也許認為，與子有交通不過是在禱告中接觸神的兒子。沒有多少信徒認識，子的交通是指對神兒子的享受。在這裡，神的兒子是豐富的肉，要成為我們的分。

享受主作豐富、滋養的肉，這樣的思想在路加十五章就有了。浪子的比喻說到浪子悔改回家。父親接納他，給他穿那上好的袍子。有些聖經教師用這比喻教導人說，得救是本乎恩，不是本乎行為。這個兒子打算叫父親把他看作雇工，可是父親卻打斷他的話，吩咐僕人給他穿那上好的袍子。這袍子表徵基督是我們的義。我們得了這袍子不是憑我們的行為，乃是憑著父神的恩典，白白的恩賜。

我自己引用路加十五章傳福音信息的時候，也是強調這一點。但是在這個比喻裡不僅有袍子，也有肥牛犢。袍子可以比作皮，肥牛犢可以比作肉。我多年來所傳的是『袍子福音』，就是得救是本乎恩的信息。但是末了我看見，路加十五章也說到肥牛犢。袍子是外面的，用來遮蓋我們；肥牛犢與裡面的有關，是滋養人的食物。當我看見這事以後，我傳福音的方式就開始有所不同；我強調袍

子，也強調肥牛犢。然而，有些只看見袍子而沒有看見肥牛犢，只看見皮而沒有看見肉的人，不高興這種傳福音的方式。他們不同意教導人喫肥牛犢的事。

有時候我傳講路加十五章時說，浪子悔改回家不是因為他的衣服髒了，乃是因為肚子餓了。浪子回家是因為餓了，餓到一個地步，甚至情願用豬所喫的豆莢充飢。路加十五章十七節說到這個浪子：『他醒悟過來，就說，我父親有多少的雇工，口糧有餘，我倒在這裡餓死麼？』因此，他定意說，『我要起來，到我父親那裡去。』（18。）他並沒有自言自語說，他父親家裡有許多袍子。不，他想起父家『口糧有餘』。他不願留在那裡餓死，他決定要回家去。

假使父親說，『可憐的孩子，你看起來像乞丐一樣。我要吩咐僕人把我給你豫備的袍子拿來，給你穿上，叫你看起來體體面面的。』如果父親只給他一件袍子遮蓋他，兒子也許會說，『父親，我餓了。袍子叫你滿意，但是我需要東西喫。請給我一些食物。』然而，父親不是只注意袍子。父親吩咐僕人拿出上好的袍子之後，又說，『把那肥牛犢牽來宰了，讓我們喫喝快樂。』（23。）

不僅如此，大兒子不是因著袍子嫉妒，而是因著筵席。他向父親抱怨說，『我像奴僕服事你這麼多年，從來沒有違背過你的命令，你並沒有給我一隻山羊羔，叫我和朋友一同快樂。』（29。）大兒子並沒有說浪子有那上好的袍子，他乃是嫉妒父親給他弟弟豫備了肥牛犢。

在有些點上，主恢復中的教訓與今天基督徒中間普遍的說法不一樣。有些只注意袍子而不在意肥牛犢的人，甚至說我們的教訓是異端。在恢復裡，我們有袍子，也有肥牛犢。路德恢復了袍子，但如今我們也享受肥牛犢的恢復。靠著主的憐憫，我們在祂的恢復裡享受基督這肥牛犢作我們豐富、滋養的分。

### 基督的肢體

你讀林前六章時，甚麼會吸引你的注意，是毛還是肉？保羅定罪淫亂的話是『羽毛真理』。凡注重倫常道德的人，會寶貝保羅這裡所說的話。有些基督徒讀這一章時，注意到十九至二十節說，我們的身體是聖靈的殿，並且因為我們是重價買來的，所以要在我們的身體上榮耀神。還有些人讀這章聖經時，會注意保羅所說弟兄之間訴訟的事。沒有多少人領會這章聖經的鑰節是十五節。

有些人可能會希奇，我曾經非常強調十七節，為甚麼又說十五節纔是關鍵？保羅在十七節說，『但與主聯合的，便是與主成為一靈。』他在十五節說，『你們的身體是基督的肢體。』十七節解釋我們的身體怎麼可能成為基督的肢體。因為我們的身體是基督的肢體，所以我們不該濫用身體。我們的身體已經生機的與基督聯結，如今乃是基督的一部分。我們怎麼能用這樣聖別的身體去犯罪？但是我們的身體怎麼可能成為基督的肢體？這是可能的，因為我們與主乃是一靈。我們的靈既然已經與主聯合成為一靈，我們的靈就應當是支配我們全人的那一部分。我們的身體應當受靈的控制，並且被靈浸透。靈首先成為我們心思的靈，至終要成為我們身體的靈。這樣，我們的身體就成為基督的肢體。這是林前六章的肉。

### 活的信

我們很難在林後二、三、四章找到毛或皮。那裡沒有毛是確定的，但是在三章可能有一層薄薄的皮。保羅在三章一節問：『我們豈是又開始推薦自己麼？豈像有些人，需要給你們薦信，或由你們寫薦信麼？』有些基督徒團體根據這一節經文，建立起一個制度，為搬往別處的信徒寫介紹信。這樣作的人宣稱，在保羅的時代就給聖徒寫介紹信了。但這只是一層薄薄的皮，絕不是林後三章的肉。保羅在這一章裡的心意不是要寫這種介紹信。他的心意乃是說到，藉著活神賜生命的靈來寫活的信。

保羅是為著召會活基督的榜樣，所以他設資格寫活的信。他設資格，並且也熟練所需要的技巧。保羅有足殼的基督，能以基督自己為屬靈的字母來寫這些活信。啟示錄清楚的說，基督是阿拉法—希臘

文第一個字母，也是俄梅嘎—末了一個字母。當然，基督也是這兩個字母中間所有的字母。

一篇文章不論有多長，總是由字母所組成的字寫成的。我們若用英文打字機來寫『God』這個字，只要按G o d三個鍵就行了。我們能繼續寫其他的單字、句子、段落、篇章。同樣的原則，保羅能以基督為屬天的字母來寫活的信。

根據啟示錄所說，基督是阿拉法，又是俄梅嘎，我們也可以說，祂是所有的屬天字母。你相信基督只是首末兩個字母，而不是其他各個字母麼？不，祂也是其餘每一個字母。凡為著召會活基督的人，都知道基督是阿拉法、貝他、嘎瑪、戴爾他（註：以上均為希臘文字母之音譯）、以及其他每一個屬天的字母。

### 把基督書寫到聖徒裡面

保羅也知道怎樣用神聖的打字機把基督寫到別人裡面。每當他與聖徒在一起的時候，就把基督寫到他們裡面。保羅對基督認識得非常透徹；他知道怎樣書寫基督的活信。如果保羅與你談了一段時間的話，一些基督的成分，可能是一個段落，就會寫在你的心上。

保羅在林後三章用『寫』這個字，描述他怎樣書寫基督的活信。他不僅把基督寫在聖徒身上，更把基督書寫到他們裡面。在我的職事裡，我也竭力跟隨保羅，將基督書寫到聖徒裡面。單單傳授一些道理並不是我的心意，我甚至不願意將與主是一靈只當作道理談論。我所關心的，乃是在生命裡書寫基督。這樣，眾聖徒所接受的，就不僅是道理的知識，乃是基督實際的寫在他們心上。

假使一位弟兄僅僅是學了道理，知道他與主是一靈，這道理在他與妻子的關係上，並不能幫助他甚麼。然而，一位弟兄若讓基督寫在他裡面，他就會在婚姻生活中經歷與主是一靈。這就證明，將基督寫在他裡面的那職事，使他得了幫助。

保羅是為著召會活基督的榜樣，能勝任、毅資格、並合格來寫活的信。他的資格是本於基督並祂的一切所是。在保羅屬靈的著作中，基督是每一個字母、每一個字、每一個句子、每一個段落、和每一章。

這樣把基督書寫到別人裡面，乃是為著召會活基督更深的一面。

我所關心的不僅是活基督，更是把基督寫到聖徒裡面。這樣把基督寫到人裡面，不是為著我的工作，乃是為著召會，使神的行政能以施行，神永遠的定旨得以實現。

主恢復的前途非常有盼望。前途光明是因為基督是所有的屬天字母。我信在要來的年日，主要用許多聖徒把基督寫到人裡面。這些聖徒傳福音不是僅僅講道理，乃是把基督寫到人裡面的人裡。人聽到這樣的福音，也許不記得道理上的許多點，但他們無法把寫到他們裡面的基督塗抹掉。

我們也可能忘掉所聽過的許多信息。但基督已經寫到我們裡面，祂就留在我們這人裡面。即使你背叛了主，也不能把寫到你裡面的基督除掉。有些人寫信告訴我，他們永遠不能忘記我所供應給他們的基督。雖然他們在一些事情上無法贊同我，但他們仍然感謝我把基督供應給他們。這證明我們無法把寫到裡面的基督塗抹掉。

宗教只有道理，而沒有對基督的經歷。許多人還在為道理爭辯不休。但我們在主的恢復裡，卻專注於基督，不是膚淺的，乃是深入的。我們要深入毛與皮之下，摸著基督的肉，而經歷基督是神深奧的事，是我們的分。

我帶著一個積極的負擔到美國來，要把基督寫到眾人裡面。不僅罪人需要寫上基督，連牧師、神學家、教授都需要有更多的基督寫到他們裡面。有些人花了許多時間要得著理論的知識，卻沒有多少基督寫到他們裡面。有些人對希臘文認識得很透徹，卻沒有經歷基督是所有屬天的字母。

## 給別人誦讀之基督的信

一面，我們該把基督寫在別人身上；另一面，我們是基督的活信，活的書信，叫別人可以誦讀寫到我們裡面的基督。青年人，你去探訪你父母的時候，務必要讓他們誦讀寫到你裡面的基督。他們也許暗暗的讀你，卻不叫你知道。他們甚至會反對你，批評主恢復裡的召會生活。我鼓勵你不要受這種反對或批評的攪擾。你不要發怒，也不要洩氣，要知道你的父母一直在誦讀那位寫到你裡面的基督。有時候甚至反對也是個表記，說出別人一直在讀我們。

我知道許多父母末了所以轉到主的恢復裡，就是因著他們在子女裡面讀到了基督。一位父親可能悔改，在他兒子面前流著淚說，『兒子，為著已往得罪了你，我真抱歉。我多年來反對你，甚至責備你，但我一直在讀你。我不得不承認，我在你裡面看見一個東西。我在你身上所看見的，使我現今在你和主面前流淚。我願意跟你去參加召會的聚會。』反對子女的父母，後來可能進到召會生活裡面來。年輕人可能需要一段時間，纔能在父母面前顯出已經寫到他們裡面的基督；但他們的父母不久就會因著這樣對基督真實的經歷而信服。

年輕人，你去探訪父母的時候，該把基督展覽出來，而不該表演。你也不該自以為知道了不少，而為主的恢復與父母爭辯；只要照你的本相。保羅在林前十五章十節說，『然而因著神的恩，我成了我今天這個人。』你回家探訪父母的時候，你怎樣蒙神的恩，就作怎樣的人。基督已經寫到你裡面。別人不是因你的表演，乃是因你的所是而信服。青年人裡面的所是，特別能使他的父母信服，因為每一位作父母的，都盼望發生在子女身上的是好事。如果你不斷的讓基督在你身上寫，又讓這位基督在你父母眼中顯為大，至終，他們就會信服，甚至決定跟著你進入召會生活。

重要的是讓基督寫到我們裡面。基督越多寫到我們裡面，別人就越能在我們身上讀到祂。